

证券代码：000403

证券简称：振兴生化

公告编号：2019-059

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获得通过，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：

1、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19年9月10日（星期二）下午3:0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19年9月10日上午9:30—11:30，下午1:00—3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19年9月9日下午3:00至2019年9月10日下午3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科路2889弄长泰广场B701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袁华刚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出席会议股东情况

现场会议出席情况			网络投票情况			总体出席情况		
人数	代表股份数	占该类别有表决权总股份数比例	人数	代表股份数	占该类别有表决权总股份数比例	人数	代表股份数	占该类别有表决权总股份数比例

0	0	0.0000%	14	141,218,185	51.8084%	14	141,218,185	51.8084%
---	---	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

(三) 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2项议案，议案经表决获得通过，具体表决情况见下表：

议案名称	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议案 1：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	总体	141,157,445	99.9570%	60,740	0.0430%	0	0.0000%
	中小投资者	3,525,950	98.3065%	60,740	1.6935%	0	0.0000%
议案 2：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总体	141,134,345	99.9406%	83,840	0.0594%	0	0.0000%
	中小投资者	3,502,850	97.6625%	83,840	2.3375%	0	0.0000%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韦佩律师、常跃全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合法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（全文请见《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）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一日